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本溪地区工人运动大事记

《一六〇五年至一九四八年十月》

(上)

本溪市总工会工运史编写办公室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前 言

本溪的工人运动，是中国工人运动的一部分。工人阶级光辉奋斗的历程，是向新一代青年工人进行阶级和传统教育的教材。回顾工人阶级的运动史可以鼓舞我们肩负起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在党的领导下，为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而英勇奋斗。

本溪地区工人运动事迹，是工人运动史的可贵资料；搜集编印这本《本溪地区工人运动大事记》，是我们紧迫的任务。《大事记》为我市职工学习和研究工运史，提供一些资料。

《大事记》的基本内容，是以本溪地区工人运动史料为主。但考虑到本溪的工人运动与近现代史相联系，与我国整个工人运动有着直接和间接的联系。特别是在我党成立前后，本溪的工人斗争比较复杂和尖锐。早期大的斗争事件，多发生在中日合办的“殖民工矿企业”年代里。所以，在“八·一五”解放前，党在各个时期所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对全市的工人运动的发展，都具有直接和间接的影响。因此，在这本《大事记》内，按照历史年代的顺序，选编了部分党内文件作为依据；同时，参照国家档案馆所藏档案和满州省委时期的文件及本地区党史资料、社会资料，以及东北、辽宁工人大事记等。另外，还参考了敌伪资料，经过核实加以使用，借此探索和研究本溪工人运动的社会背景，以及和整个工人运动的联系及其影响。

由于资料残缺不全，有的史料出处不够清楚，缺乏佐证，尚待

今后进一步征集和查实。所以，此稿只能作为参考之用。

这本《大事记》只是编写到一九四八年十月底本溪第三次解放的前夕，对本溪工人阶级的斗争，也只是反映一个概貌。加之我们的水平所限，并缺乏文史知识，对其内容选编上，疏漏、缺点、错误是难免的，希望能征得大家提出批评和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一六五〇~一六五一年

本溪县牛心台煤矿，有山东人在此发现煤矿，其后相继开采不绝。
(奉天通志)

一七三六~一七九五年

本溪湖煤矿，因土人制造陶器需用燃料，曾经盛京将军发给“龙票”，准由人民开采。
(奉天通志)

一八八三年

清派兵到本溪湖一带煤窑，征收煤厘，镇压人民的反抗。
(东华录)

一八九八年

九月核准通化、桓仁开采金矿。
(清实录)

一九〇三年

十二月日俄战争即将爆发，帝俄军队窜入碱厂。

一九〇四年

四月，日军侵入碱厂。

七月，日俄战于辽阳，日军进驻本溪湖。

八月，日俄激战于本溪湖东南附近。

一九〇五年

十月，日商大仓喜八郎，获据本溪煤矿开采权。
(奉天通志)

一九〇六年

四月，日本驻辽东军政府命大仓和中国合办本溪湖煤矿，大仓延不遵行。
(奉天通志)

九月，周朝霖奉命来溪，奉天将军赵次珊令其同辽阳交涉局照会日驻辽东领事，禁止日人开采本溪煤矿，结果无效。
(奉天通志)

十月，日本关东总督擅自批准日本财阀大仓喜八郎，强行开采本溪湖煤矿。因无安全设施，矿井下多次发生水灾，结果因淹死中国矿工几十人，而不得不停工。

(辽宁省档案馆藏民国时期本溪县公署卷)

十月，设立本溪县。

十二月一日，本溪湖煤矿瓦斯爆炸，死亡二十五人。(奉天通志)

一九〇七年

三月盛京改为奉天省，全省分三道，本溪属东边道。

七月将本溪县隶属奉天府。

十一月，省派人同大仓商洽合办本溪湖煤矿事宜，但仍无结果。
(奉天郡邑志)

一九〇八年

三月，日军撤离本溪，大仓奉驻辽日军之命，继续经营本溪矿业。驻安(东)日本领事，将此照会省方。

五月，大仓进省谒见东三省总督徐世昌及奉天巡抚唐绍仪，重商合办本溪矿事宜。

八月，徐飭矿政总局祁祖彝、本溪矿政总办周朝霖同日方代表开会，商议合办本溪湖煤矿。决定由省方先拟合同草案，再行讨论。
(奉天通志)

一九〇九年

矿师邝荣光到本溪勘查煤矿(炭)储藏量，后经磋商，清(中)日合办初见眉目。

八月，奉安铁路改建工程开工。

九月，本溪县商务分会成立。

以上(奉天通志)

一九一〇年

四月，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合同签字。合同期限定为三十年。

五月，合同批准，立案名为“本溪湖中日商办煤矿有限公司”。

十二月，公司正式成立。是年本溪煤田开始大规模采掘。本年，本溪县成立教育公会。以上（奉天通志）

一九一一年

八月，本溪湖中日商办煤矿有限公司，开始采办庙儿沟铁矿。改称“中日商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开始建本溪湖制铁厂。适时天降暴雨、水涨，本溪湖煤矿二坑被淹。

十一月一日，奉安路（准距）正式通车。以上（奉天通志）

一九一二年

二月，本溪湖煤矿二坑旧巷透水，淹死十多人。（奉天通志）

一九一三年

十月，修筑溪碱铁路。

十二月，太子河至牛心台本线，红脸沟至王官沟二铁路支线修成。（奉天通志）

一九一四年

一月，本溪湖制铁厂一号炼铁炉落成。

二月，溪碱铁路本溪湖至牛心台一段修成，开始试办营业。

四月，本溪湖煤矿二坑瓦斯爆炸，死伤十余名。

五月，南满铁路株式会社接收溪碱铁路权利。

六月，调查牛心台至碱厂间未设之铁路。

七月，增设牛心台至大南沟、小南沟二支线。以上（奉天通志）

一九一五年

一月，本溪湖制铁厂一号熔铁炉投入生产。

二月八日，本溪湖煤矿二坑旧巷透水，灌满二坑，死二十八人。

四月二十三日，碱厂七、八百人到新宾税捐分卡，抗议补征牲口税，遭弹压。以上（奉天通志）

同年，日商大仓开采马鹿沟铜矿，大仓组出资，假中国人出名开采，所采矿石悉数送往本溪湖，继因铜价跌落停止。（奉天通志）

一九一六年

一月二十三日，日人石本石冢率领日本警察、守备队七十余名至小南沟义成煤矿强行占领，不许中国人下洞采煤。十一名中国人被守备队带去、拷打。另一名工人刘士义被日本人用刺刀刺伤膀部。（省档案馆藏，民国时期本溪县公署卷）

一九一七年

三月八日，本溪湖庙儿沟铁山七十名采矿工人，由于受到外界工潮的影响，工人不甘忍受资方的压迫，罢工五天，经安慰劝说后而复工。

六月三十日，日人在本溪县红脸沟高姓地内，强行开采煤矿。高姓等数十户力为抵制日人。但日人恃强实行开采，激起中国人忿忿不平。（辽宁省档案馆藏，民国时期本溪县公署2083卷）

一九一八年

八月三日，本溪湖煤矿第一、二坑透水。（奉天通志）

一九一九年

三月二日，本溪湖煤矿二坑着火，烧死二十三人（奉天通志）

三月十一日，本溪湖煤铁公司煤矿二坑发生火灾。当时公司的日本当局发现井下发生火灾，要煤不要人，命令将坑口堵死。使二百一十九名工人烧死在坑内。（本钢史）

三月二十五日，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由于中日工人冲突，七十五名中国工人举行罢工三天，要求惩处有暴行的日本工人。二十

七日结束。

《中国劳资纠纷》

五月四日，在第一次帝国主义大战后的巴黎和会中，中国代表在人民的督促下，向和会提出取消列强在华特权和取消日寇和袁世凯订立的二十一条的陈述书及要求归还在大战时被日本夺取的德国在山东的各种权利。结果被否决，参战的中国在和会上什么也没得到；中国外交失败的消息传到中国后，北京的北大、高师、法专、高工等十余校学生五千余人，集会天安门游行示威，高呼“外争国权，内惩国贼”、“拒绝和约签字”、“废止二十一条”、“誓死争回青岛”、“抵制日货”等口号，向总统府请愿，要求惩办卖国贼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輿等，经东交民巷为警察所阻，后至东城赵家楼，火焚曹宅，痛殴藏在曹家的章宗祥，大批警察奉命镇压，学生被捕三十二人。这即是历史上有名的“五四”运动。（辽宁大事记）

五月二十五日，本溪湖煤铁公司七十五名中国工人，因抗议日本职工暴行而发生冲突，罢工二日，经资方劝说复工。

（辽宁工运大事记）

五月二十八日，本溪湖裕昌公司火连寨采煤所四十六名工人，反对发放工资与招工时议定数目不符而离职一天，经资方劝说，部分工人复工。（中国劳资纠纷）

六月十一日，本溪水泥厂五十三名工人，为要求增加工资而罢工，经部分解决后，于翌日复工。（中国劳资纠纷）

七月三日，本溪湖煤铁公司制材厂一百二十名工人，因物价上涨，要求增加工资，罢工三天，经解决而胜利结束。

（中国劳资纠纷）

七月六日，本溪火连寨车站九名站务员，因反对站长监督过严，举行抗议罢工一天，经调解劝说而复工。（中国劳资纠纷）

八月七日，本溪伊东砖厂五十名工人，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罢工，结果每人每日增加工资三~四分而胜利结束。四天后复工。

(中国劳资纠纷)

八月九日，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因为增薪通知发表不及时，300多名工人起来罢工，两天后解决而复工。(中国劳资纠纷)

八月二十六日，本溪湖庙儿沟铁矿一百一十一名工人，因粮价上涨，要求提高工资而罢工两天，经劝说抚慰后而复工。

(中国劳资纠纷)

十月三日，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中日炼铁工人五百多名（日本工人一百名）为要求增加工资和缩短工时，改善劳动条件举行联合罢工，向公司提出五条要求：

1. 每天增加工资五成；
2. 每月休息两天，不扣工资；
3. 奖励出铁增加工资，须加至四成；
4. 每月定为二十八日为发放工资日；
5. 设立厕所。

上述条件限期答复。结果公司无奈，答应从十月四日起增加工资。对各科中、日准佣员增加工资二成；对中、日常役夫增加工资三成。罢工取得了胜利。中日工人于当日晚八时开始复工。

(辽宁省档案馆奉天交涉司档案)

本年，本溪县知事李心曾之子李秀石，在北京大学读书，“五四”运动时期参加了火烧赵家楼，事后，回本溪活动。当时他在“洋街”立碑，碑文上书：“诚中山不是日本租界，反对卖国的二十一条”。据考查，日本驻奉天领事秘报通知中国当局，监督李秀石活动，并说李是“五四”的密谋者之一，胁迫奉天省给予制裁。

(本溪大事记)

一九二〇年

一月，李大钊、陈独秀等开始探讨成立中国共产党的问题。

三月，列宁领导的共产国际派代表魏经斯基来华，同李大钊、陈独秀等联系，帮助建立中国共产党。

八月，为了准备建立中国共产党，在上海成立了第一个共产主义小组。从当年秋天到一九二一年上半年，北京、武汉、济南、长沙、广州等地陆续建立了共产主义小组，在日本和法国的中国留学生和侨民中也建立了这样的组织。

三月十三日：中东铁路工人联合会发表“宣言书”，向被推翻的帝俄代表霍尔瓦特递交哀的美顿书，并声明全体职工准备立即罢工。

同日，中东铁路工人在工人统一联合会领导下，为推翻帝俄霍尔瓦特政府，举行了全体大罢工，并散发了传单。

七月，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以“改良计划”为名，解雇工人千余名。

一九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至三十一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出席大会的有各地共产主义小组推举的代表十二人。他们是：毛泽东、何叔衡、董必武、陈潭秋、王烬美、邓恩铭、李达、李永俊、张国焘、刘仁静、陈公博、周佛海；参加大会的还有陈独秀指派的代表包惠僧。他们代表全国五十多名党员。共产国际代表马林也出席了会议。大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的党纲，规定党的奋斗目标是：以无产阶级的革命军队推翻资产阶级，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废除私有制，直至消灭阶级差别。党纲还规定了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和党的纪律。大会还通过了关于当前实际工作的决议，确

定党成立后的中心任务是组织工人阶级，领导工人运动。从此，在中国出现了完全新式的、以共产主义为目的、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行动指南的、统一的工人阶级政党。大会选举陈独秀、张国焘、李达组成中央局，陈独秀为中央局书记。

八月，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在上海成立，作为党公开领导工人运动的机关。（辽宁工运大事记）

九月十三日，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以“煤铁滞销，事业缩小”为由，解雇工人两千余人，被解雇的工人无家可归，聚众反抗。警察所派警到矿实行弹压，武装遣散。

（辽宁省档案馆藏民国时期本溪县公署卷）

一九二二年

一月，香港海员六千多人为了反抗资本家的压迫剥削，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罢工。后来，参加罢工的海员扩大到二万三千余人。三月全港工人举行总同盟罢工，参加罢工的达十余万人。此后，长江船员、上海邮务工人、上海日华纱厂工人、汉阳钢铁厂工人和京汉、粤汉、京奉、京绥、正太等铁路工人在共产党组织的领导和推动下，也相继举行了罢工，这些罢工大多数都取得了胜利。九月间，在中共湘区党组织的领导下，经过毛泽东、李立三、刘少奇等的艰苦工作，安源路矿的一万七千多名工人，举行罢工，取得胜利，巩固和发展了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总计，从一九二二年一月到一九二三年二月的一年多的时间内，全国罢工斗争大小一百多次，参加罢工人数有三十多万，形成了中国工人运动的第一个高潮。（辽宁工运大事记）

二月二十二日：本溪湖煤铁公司工人六百名发生罢工。在罢工时发现的传单上有“继续”“最后胜利”等字样。

(辽宁工运史资料第三期)

五月一日：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举行。到会代表一百六十二人，代表十二个城市，一百多个工会组织，二十七万会员。大会通过了共产党提出的“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的口号，通过了八小时工作制，工会组织原则与罢工援助案等决议，并发表了宣言。大会确定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为全国工人团体的通讯处。

(辽宁工运大事记)

五月八日，本溪湖碎石场工人八十名，举行罢工，要求场方立即发给拖欠工资，经交涉，场方答应了工人的要求，于翌日复工。

(中国劳资纠纷)

五月，本溪湖煤铁公司选煤厂六百五十多名工人，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罢工五天。结果，公司当局给工人增加工资一至二成。

(中国劳资纠纷)

七月十六日至二十三日，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共十二人，代表一百九十五名党员。

大会根据列宁关于民族殖民地问题的理论和党成立后对中国革命基本问题的探索，发表了宣言，阐明了中国革命的性质、对象和动力，制定了党的最低纲领和最高纲领。党的最低纲领，即党在民主革命阶段的纲领：消除内乱，打倒军阀，建设国内和平；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统一中国为真正的民主共和国。然后再进一步创造条件，以实现党的最高纲领：建立劳农专政的政治、铲除私有财产制度，渐次达到共产主义社会。党的“二大”在中国现代历史上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彻底地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为中国各族人民的革命斗争指明了方向。

大会还通过了《关于“民主的联合战线”的决议案》、《加入

第三国际的决议案》。并决定出版党的中央机关报《响导周报》。大会选举了中央执行委员会，陈独秀被推选为委员长。

(辽宁工运大事记)

同月，中共中央在杭州西湖举行特别会议。马林传达了共产国际要中共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以进一步建立民主联合战线的提议。这次会议虽然并无共产国际的意见，通过了相应的决议，但大多数人只赞成同国民党建立民主革命的联合战线，对于加入国民党的组织十分怀疑。因此，这次会议以后，只有很少几个共产党人参加了国民党。

(辽宁工运大事记)

一九二三年

二月一日：京汉路各分会代表，在郑州举行京汉路总工会成立大会，军阀吴佩孚密令靳云鹏派军警阻止，包围了工人代表。代表冲入会场，正式开会，宣布了总工会的成立。会后，军警把会场捣毁，并把守代表住的旅馆，不许自由活动。于是代表议决总工会移湖北江岸办公，并定四月起，京汉全路罢工以示反抗。七日吴佩孚对湖北督军肖耀南与武汉帝国主义资本家合谋，诱工会代表于工会会所谈判，代表至途中，被军警包围，当场被杀死三十二人，伤二百多人，江岸分会长共产党员林祥谦被杀，总工会法律顾问共产党员施洋也被杀，前后死工人五十人，伤三百人，入狱二十七人，被开除五百多人，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二七”惨案。中国工人运动转入低潮。

(辽宁工运大事记)

六月十二日至二十日，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于广州举行。到会代表三十余人，代表党员四百二十人左右。大会讨论中心问题是与国民党合作问题。在这次大会上，毛泽东、瞿秋白等同志坚决地反对了以陈独秀为代表的右倾机会主义的观点和以张国焘为代

表的“左”倾的关门主义观点。认为必须坚持共产党在政治上、组织上的独立性。使大会正式通过了与国民党合作的正确决议。

大会选出的中央执行委员会，推选陈独秀为委员长，毛泽东同志为秘书，负责中央的日常工作。（中共中央党史大事年表）

十一月：中共中央执委会在上海召开全体会议，决定在全国扩大国民党的组织：凡国民党有组织的地方，我党党员、团员“一并加入”；凡国民党无组织的地方，我党则为之建立。在国民党中的我党党员和团员应成立秘密组织，一切政治性的言论行动，须受我党指挥，努力争取“站在国民党中心地位”。

一九二四年

一月二十日至三十日，在孙中山主持下，中国国民党在广州举行有共产党人参加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通过了共产党人起草的以反帝反封建为主要内容的宣言，确定了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从而把旧三民主义发展为新三民主义。大会选举有李大钊、谭平山、毛泽东、林伯渠、瞿秋白等十个共产党员参加的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接着又改组国民党中央党部，共产党人担任了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和农民部的部长，工人部实际上也由共产党领导。随后，全国大部分地区以共产党员和国民党左派为骨干改组或建立了各级国民党党部。这样，国民党就由资产阶级性的政党开始转变为工人、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联盟。

第一次国共合作的形成，加速了革命的步伐。五月，设立在黄埔的国民党陆军军校的学员开始入学。黄埔军校是苏联和共产党帮助孙中山建立的训练革命军官的学校。孙中山委派伪装革命的蒋介石任校长，国民党左派领袖廖仲恺任校党代表。周恩来、恽代英、

肖楚女、熊雄、聂荣臻等共产党人先后在该校任政治领导工作以及其他工作。七月，以彭湃为主任的第一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开学，为广东农民运动培养骨干。沙面工人举行反帝罢工，坚持一个多月，取得胜利。广州工人乘胜组织工团军。八月，广东农民运动也有了发展，开始组织农民自卫军。十月，在中国共产党和工农群众的推动下，孙中山依靠黄埔学生联合工农武装和其他军队镇压了反革命商团的叛乱。到了十一月，孙中山应冯玉祥电邀北上，争取国家的和平统一。他在中国共产党的倡议和支持下，发起召开国民会议和废除不平等条约的人民运动。这时，冯玉祥正在北京发动政变，推翻了直系军阀的政府，皖系军阀段祺瑞任临时执政。

(中共中央党史大事年表)

七月二十七日：本溪湖煤矿第二坑透水，生产停顿。

(本溪地方志)

一九二四年

七月二十七日：本溪湖炭矿四千多名工人，因“奉票”贬值，“金票”增值，（一元三角奉票换一元大洋，一元二角大洋兑换一元金票），把头每月只给工人开半月工资，其余发给必须到把头开设的商店购买商品的实物券（把头设商店的商品价且比市价高30~40%），引起工人不满，以拉笛为号举行大罢工三天。结果大工每人每月增薪一角二分到一角五分，小工增加四至五分。

(本溪市档案馆藏，本溪工运史稿)

十月中旬，本溪湖采合公司（前身是复兴公司，后来变为中日合办采煤业）一百七十名工人，因要求按时发放工资而罢工二十日，结果达到目的，开付工资后复工。

(中国劳资纠纷)

一九二五年

一月二十二日：中国共产党于上海召开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通过党章以及关于职工运动、农民运动、妇女运动、青年运动等问题是如何加强对革命高潮的领导，以及为此党在组织上和群众工作上如何进行准备的问题。大会发表宣言，号召工人和农民、手工业者和知识分子，巩固自己的组织。（辽宁工运大事记）

四月二日：本溪湖煤铁公司选煤厂一百五十名工人，要求增加工资罢工一日，二十六日又罢工一日，无结果。（中国劳资纠纷）

四月二十六日：本溪湖煤矿三百余名采煤工人，因百货昂贵和工资低微不能度日举行了罢工。结果争得临时补贴。每日工资在七角以下者，每人每日补助一角六分，七角以上至九角者，每人每日补助一角四分。（本溪工运史稿）

五月一日：第二次全国劳动代表大会于广州举行。大会决定：组织中华全国总工会，加入赤色职工国际，全国工人须为民族解放与人民自由而斗争。大会为即将来临的大革命风暴作了组织上和思想上的准备。（辽宁工运大事记）

五月，本溪湖煤铁公司选煤厂六百五十多名工人罢工。工人们提出增加工资的要求。罢工坚持了五天，最后取得了胜利。公司当局被迫决定增加工资二成。（满州矿山劳动事情）

五月三十日：上海学生两千余人在租界讲演本月十四日顾正红被杀情况与反对工部局四提案，群众万人集合在南京路英捕房门前，高呼：“打倒帝国主义”，“全国人民团结起来”等口号。当场英帝国主义巡捕开枪，死十三人，重伤十五人，捕去五十三人，酿成“五卅”惨案。（辽宁工运大事记）

六月十日：本溪湖金田号临时工人一百五十名，举行罢工，要求提高工资百分之二十，达到要求后，翌日复工。（中国劳资纠纷）

同日，本溪湖森组号临时工人八十名，要求增加工资百分之三十，罢工坚持三天。结果，资方答应提高百分之十五，胜利结束。

(中国劳资纠纷)

同日，本溪湖森桂组苦力工人十五名，要求增加工资，被拒绝，罢工无结果。

(中国劳资纠纷)

七月十一日：本溪湖煤铁公司煤矿采煤临时工六十五名，以作业环境危险为理由拒绝下井作业，举行罢工三天，要求增加工资。结果提高工资百分之十五，于十四日胜利结束。(中国劳资纠纷)

七月二十三日：本溪湖煤铁公司营缮工场见习工人二十一名，在作业中与日籍工人发生冲突，举行罢工一天，要求处罚打人的日籍工人。经劝说，翌日复工。

(中国劳资纠纷)

十一月二十五日：本溪煤矿新来一名工人，因误走禁行隧道，被日本监工古野打成哑叭，这一暴行激起了矿工们极大愤慨，遂集体举行罢工，要求“交出古野，增加工资”。由于罢工组织不利，准备不周，派去交涉的工人代表又被敌人欺骗，致使罢工失败。代表后遭逮捕，罢工工人被无理开除。

(本溪工运史稿)

十二月二十五日：本溪湖煤铁公司采煤工人，抗议日本人打骂中国工人，同时，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罢工。结果每人每天增加工资半角，并把行凶的日本人撤职，罢工胜利。(辽宁工运大事记)

一九二六年

一月一日至十九日：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于广州开会，到会代表二百五十余人，共产党员和国民党左派在大会代表中占优势。在共产党员与国民党左派的革命势力主持下，通过了革命的决议，接受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及孙中山遗嘱与三大政策——联俄、联共、扶助工农；以纪律制裁西山会议派。选举中央执委三十六人，其中共产党员有李大钊、林伯渠、吴玉章、恽代英等七人。候